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G107线和S213线安全文明示范路创建工程（二期）（项目名称）已由信阳市平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信平发改【2021】162号文批准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112-411503-04-01-651166，招标人（项目业主）为信阳市平桥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建设资金为区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投标实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G107线和S213线安全文明示范路创建工程（二期）

2.2工程地点：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

2.3项目编号：ZJTF-GC-2024-7

2.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

2.5招标范围：本工程为G107线和S213线安全文明示范路创建工程（二期），其中G107本次设计起点为杨湾-甘岸大桥段安防工程，设计总里程10.014Km；S213本次设计起点桩号位于K364+618，设计终点桩号K378+153.532，设计总里程13.535km。本次设计主要对现状缺失的标志及护栏等安全设施进行新建，对于损坏的标志及护栏等安全设施进行拆除重建，设计范围内标线重新喷漆。

2.6工期：90日历天；

2.7质量要求：合格。

2.8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 施工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份的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

3.3根据〔2016〕285号文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注：查询日期在公告发布以后）。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4.2 办理CA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CA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CA数字证书。

4.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4.4 招标文件的下载时间

2024年8月16日至2024年8月22日。

4.5 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售价：0元/份。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9月5日9时30分。

5.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XYTF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4开标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二开标厅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上发布。

7. 其他注意事项

7.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同时须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评委评审时，必须核对投标人诚信库信息，未在诚信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得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主体诚信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

7.2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因入库信息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或信息处于编辑中、待验证状态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信息提供主体自行负责。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信阳市平桥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平桥区光明街文明小区

联 系 人：袁先生

电 话： 13937612181

代理机构：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新八街信合金融大厦9楼

联系人：吴伟丽

联系电话：18530056373

邮箱：651209884@qq.com

监督部门：信阳市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电 话：0376-3771367